

证券代码：600281

股票简称：太化股份

编号：临 2021-063 号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下午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志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冯志武、武跃华、李云峰、景红升、罗卫军、吴建宁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收购参股公司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由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70%股权，收购完成后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址（www.sse.com）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 2021-064 号公告。

二、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季君晖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现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分工如下：

一、董事会技术与发展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冯志武

委员：季君晖 武跃华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田旺林

委员：杨志军 罗卫军

三、董事会人力资源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季君晖

委员：杨志军 武跃华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杨志军

委员：田旺林 景红升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